

证券代码：000016、200016 证券简称：深康佳 A、深康佳 B 公告编号：2026-20
债券代码：133782、133783 债券简称：24 康佳 03、25 康佳 01
134294、134334 25 康佳 03

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 第二次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经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初步测算，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期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可能为负值。如果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交易可能在披露 2025 年年度报告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

经公司初步测算，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可能为负值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1 日披露的《2025 年度业绩预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11）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3.1 条“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：（二）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”的规定，若公司经审计后的 2025 年度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，在披露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后，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（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“*ST”字样）。

二、历次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1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new/index>）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10）。

三、其他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，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为准。

2、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3.3 条的规定，为充分提示

风险，公司将在披露 2025 年年报前，至少再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。

3、若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3.1 条相关标准，公司应当在披露 2025 年年度报告同时，披露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告。

4、公司将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new/index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，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